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到期的公告

股东李迪初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6月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持股5%以上股东李迪初及其一致行动人聂卫、李映红、李细初、聂向红计划自2021年6月25日至2021年12月24日拟以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47,406,52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迪初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减持计划期间届满，公司于近日收到李迪初及其一致行动人共同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到期的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
李细初	集中竞价交易	2021.12.10	3.78	30,000	0.0038
	集中竞价交易	2021.12.14	3.75	90,000	0.0114
聂向红	集中竞价交易	2021.7.29	4.16	20,000	0.0025
	集中竞价交易	2021.12.9	3.75	50,000	0.0063
	集中竞价交易	2021.12.14	3.75	65,000	0.0082
合计				255,000	0.0323

上述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自2020年12月14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6,057,1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0323%。

2、股东减持计划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李迪初	合计持有股份	41,949,552	5.3093	41,949,552	5.309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1,949,552	5.3093	41,949,552	5.309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聂卫	合计持有股份	255,145	0.0323	255,145	0.032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55,145	0.0323	255,145	0.032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李映红	合计持有股份	7,818,500	0.9895	7,818,500	0.989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818,500	0.9895	7,818,500	0.989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李细初	合计持有股份	120,000	0.0152	0	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0,000	0.0152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聂向红	合计持有股份	135,000	0.0171	0	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5,000	0.0171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持有股份	合计持有股份	50,278,197	6.3635	50,023,197	6.331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0,278,197	6.3635	50,023,197	6.331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

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况。

2、本次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3、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三、备查文件

1、李迪初、聂卫、李映红、李细初、聂向红共同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到期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4日